

## 有关公众参与的顾问服务

### 工作范围

#### 1. 引言

- 1.1 发展局在市区重建局(市建局)的协助下,现正拟备聘请顾问小组的招标文件,承办进行有关《市区重建策略》检讨的公众参与服务。顾问将负责带领公众参与,并提供所需的顾问服务,包括制订公众参与策略详情;进行各项筹划、媒体宣传和推展公众参与工作;进行调查;管理和提升用以搜集公众意见的网站,以及拟备不同公众参与阶段的报告。此外,顾问将负责根据《市区重建策略》检讨政策研究结果及公众参与调查结果拟备提交政府的最后报告,并就如何修订《市区重建策略》作出建议。
- 1.2 由拟订议程、建立共识至提交最后报告,整个公众参与过程需要大约两年时间。下文载述有关的工作范围详情。

#### 2. 工作范围

- 2.1 根据拟议的《市区重建策略》检讨程序,顾问的服务范围如下:
- (a) 在计划初议报告期间制订和优化一套创新和有效的公众参与策略和计划,以供《市区重建策略》检讨督导委员会(督导委员会)审批;
  - (b) 策划和推展各项公众参与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下文(c)至(q)项;
  - (c) 拟备简介会及展览资料(市区更新政策研究顾问会提供相关资料);
  - (d) 邀请合适的嘉宾、协作者与持份者,并执行有关的登记工作;
  - (e) 预订和安排合适的场地;
  - (f) 透过不同有效的沟通途径推广公众参与活动,包括制作

和推出宣传节目，例如在电视、电台或其它媒体播放政府宣传短片；

- (g) 促进公众讨论和进行调查；
- (h) 管理和监察备有繁体中文、简体中文和英文版的《市区重建策略》检讨网站。网站将提供包括如网志等方式，以便公众提交意见。有关意见经整理后会在检讨时考虑；
- (i) 透彻了解市区更新政策研究的结果，以便拟备相关的简介会及展览会资料；
- (j) 在「构想」阶段进行专题小组讨论，并按需要在「公众参与」阶段进行更多专题小组讨论；
- (k) 于「公众参与」阶段初期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的港岛、东九龙、西九龙、荃湾及其它地点进行巡回展览；
- (l) 在每次巡回展览中向公众人士有系统地进行访问；
- (m) 于「公众参与」阶段后期在港岛、东九龙、西九龙及荃湾进行公众论坛；
- (n) 在「建立共识」阶段举办工作坊；
- (o) 筹划、安排和率领海外考察团；
- (p) 与委托机构一同出席进度会议及督导委员会会议，并按要求拟备会议文件；以及
- (q) 按需要拟备讨论文件、调查报告及各阶段的报告，并提交委托机构与督导委员会审议。有关报告将以英文拟备，并按需要提供中文版。

### 3. 暂定公众参与时间表

「构想」阶段	2008年7月至2009年1月
「公众参与」阶段	2009年2月至12月
「建立共识」阶段	2010年1月至4月
《市区重建策略》检讨报告初稿	2010年第二季

#### 4. 须备妥的文件

- |                    |          |
|--------------------|----------|
| (a) 计划初议报告         | 2008年8月  |
| (b) 「构想」阶段报告       | 2009年1月  |
| (c) 「公众参与」阶段报告     | 2009年12月 |
| (d) 「建立共识」阶段报告     | 2010年4月  |
| (e) 《市区重建策略》检讨报告初稿 | 2010年第二季 |